

证券代码:002586 证券简称:ST国海 公告编号:2024-102

## 浙江省国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浙江省国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232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见证定价方式,向特定对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13,850,000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7.87元,共计募集资金2,469,999,995.81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11,000.06元(含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2,458,999,995.81元,已由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2月22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另扣除上网发行费、超额认购书的费用、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类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1,273,850.06元,用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447,726,145.75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318号)。实际支付上外部费用10,273,850.06元,募集资金净额为2,447,726,145.75元。

(二)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浙江天台县国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台投资公司”)、浙江省国海建设集团宁波杭州湾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投资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186,046,000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为14,529.93万元,2017年1-6月份实际使用募集资金5,537.51万元,2017年1-6月份收到的银行存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为3,395.57万元,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91,383.51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为14,533.88万元。

如三、(四)节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所述,用于“天台县岱山产业聚集区一期开发PPP项目(一标)”的募集资金本金已支付完毕,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于2023年6月26日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1.88万元转入天台投资公司基本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并注销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注销手续。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68,762.50万元(包括实际已支付但未冲减募集资金账户列支的发行费用741.39万元及累计收到的银行存利息和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其中:(1)被用于上述说明的购(含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保本金额)合计7,217.10万元(详见本专项报告五(一)、(二)之说明);(2)被用于上述说明的定期存款合计32,000.00万元(未能如期赎回,详见本专项报告五(二)之说明),因该笔活期存款导致募集资金被划扣合计15,813.71万元(详见本专项报告五(四)至(九)之说明);上述转划定期用途使用的募集资金合计55,900.81万元,公司可以自有资金归还上述占用的募集资金15,000.00万元,尚未归还上述占用的募集资金为40,900.81万元;(2)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合计24,000.00万元;(3)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4,731.69万元。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省国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针对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本公司及子公司天台投资公司、建设投资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3月20日分别与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高新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东支行、宁波东海银行总行营业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浙东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波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高新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及子公司天台投资公司、建设投资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 (二)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计共有6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冻结金额	备注
本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宁波鄞州支行	331501985136000063	26,197.93	-	募集资金专户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	36102102903455854	60,890.76	-	募集资金专户
本公司	宁波浙东支行	891011020903208888	32,925.10	-	募集资金专户
本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955888080000900420	41,874.55	-	募集资金专户
建设投资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宁波鄞州支行	3315019851360000692	46,779.656	-	募集资金专户
建设投资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	94130150100000432	15,742.34	-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47,316.902	-	

(2)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大额单位定期存款合计32,000.00万元,明细如下: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类型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报告期年化收益率
长安银行宁波分行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长安银行定期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	定期存款	2018.12.28	2019.12.28	2.325%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安银行定期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	定期存款	2019.03.11	2020.03.11	2.325%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安银行定期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	定期存款	2019.03.11	2020.03.11	2.325%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安银行定期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	定期存款	2018.11.12	2019.11.12	2.325%

注:长安银行宁波分行长安银行汇通支行合计32,000.00万元大额单位定期存款已于质押,到期未能赎回,详见本专项报告五(三)之说明。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报告期,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5,537.51万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公司2023年6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同意公司使用3.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本公司实际使用34,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24年2月5日、6月12日、6月13日,公司分别将10,000.00万元、18,500.00万元、5,500.00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十二个月。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公司于2024年6月1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2.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使用24,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本专项报告报出日,尚未归还。

###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鉴于用于“天台县岱山产业聚集区一期开发PPP项目(一标)”的募集资金本金已支付完毕,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规定,于2023年6月26日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募集资金存放期间的利息收入)18,803.40万元转入天台投资公司基本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并注销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波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时终止。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一)原本理财产品未能如期赎回用于归还逾期借款  
2018年12月14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7,000.00万元购买华夏银行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0243,到期日为2019年12月13日。

2019年3月14日,本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波支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宁波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华夏银行宁波支行向本公司提供流动资金贷款1,351万元,贷款期限8个月,自2019年3月25日起至2019年11月22日。上述贷款到期后,本公司未能足额履行还款义务。

2019年12月13日,前述结构性存款到期,本金7,000.00万元,收益216.45万元,共计7,216.45万元。未经本公司同意,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支行将上述理财到期款项转入本公司开立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营业部的一般户,摘要显示为“结构性存款到期支付”,后又转入本公司开立于华夏银行宁波支行的一般户,归还逾期贷款,摘要显示为“逾期户部分还款”,未转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 (二)被用于归还逾期借款

2019年4月4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江东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中国工商银行宁波市江东支行向本公司提供流动资金贷款6,000.00万元,贷款期限12个月,自2019年4月4日至2020年4月2日。上述贷款到期后,本公司未能履行还款义务。

2019年5月9日,中国工商银行宁波市江东支行划扣本公司在该行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账号:390112002903050154)6,507.39元,用于归还上述逾期借款。

### (三)被用于违规担保事项

本公司分别于2018年11月12日、12月28日、2019年3月11日用闲置募集资金在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汇通支行(以下简称“长安银行”)购买大额单位定期存款10,000.00万元、15,000.00万元、3,500.00万元,上述大额单位定期存款均以质押方式被划转至浙江省国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控股”)及其子公司和关联方在该行开具承兑汇票提供担保。截至2022年12月31日,由于国海控股及其子公司和关联方未能如期偿还贷款,上述存款被划转至银行监管专用账户,未能如期赎回募集资金专户。

(四)上市公司工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诉讼导致账户被划扣  
2017年8月24日,本公司与上海千年工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年工程”)签订《浙江省国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千年城市规划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之间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以下简称“购买资产协议”)。以74.13亿元作价购买持有的上海千年城市规划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年设计”)44.03%股权,由于千年公司在上述期间支付对价的股权转让款6,799.29万元,2019年12月25日千年工程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破产重整申请破产清算(2019)浙0291民初971号)。因该破产事项导致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宁波市江东支行账号为390112002903050154募集资金账户、建设银行宁波市高新区支行账号为3315019851360000630等银行账户被法院冻结,被申请冻结金额为7,714.01万元。

2020年1月19日,根据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9)浙0291民初23号之(三),解除对本公司在中国银行浙江分行账号为353275480862农民工资专户的冻结;2020年1月20日,根据宁波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9)浙0291民初23号之(三),解除对本公司33个银行账户的冻结,对本公司在华夏银行宁波分行购买的企业客户慧盈结构性理财产品1923844(18,000.00万元)进行冻结,冻结金额为9,000.00万元。2020年4月1日,该结构性理财产品到期后,募集资金及相应的收益转入本公司在华夏银行宁波分行开立的账号为12950000004943574一般存款账户,根据宁波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9)浙0291民初23号之(四),解除本公司在华夏银行该理财产品9,000.00万元的冻结,同时冻结本公司在华夏银行宁波分行账号为12950000004943574一般存款账户,由前述冻结金额为7,714.01万元。

2020年4月1日,该理财产品到期,实际年化收益率为3.2%,取得理财产品收益576.00万元,收到本金10,285.99万元,剩余本金7,714.01万元,上述原因导致该资金金额被冻结未能如期归还募集资金专户。2020年12月9日,募集资金7,714.01万元被宁波中级人民法院划扣执行。目前,该案件已结案。

### (五)三重反摊诉讼导致账户被划扣

2019年7月31日,王重良与国海控股、本公司的合同纠纷导致宁波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2019)甬仲字第217号),要求国海控股支付本金1,343.37万元,利息、违约金合计622.01万元,要求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9年8月13日,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作出(2019)浙0212民初148号民事裁定书,冻结国海控股、本公司名下银行账户1,965.38万元或查封、扣押其他等值资产。2019年7月15日,宁波仲裁委员会出具的(2019)甬仲裁字第217号《裁决书》,裁国海控股向王重良支付本金等项以及截至2019年5月30日的利息收益项1,861.00元,自2019年5月31日起算。

### (三)三重反摊诉讼导致账户被划扣

2019年7月31日,王重良与国海控股、本公司的合同纠纷导致宁波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2019)甬仲字第217号),要求国海控股支付本金1,343.37万元,利息、违约金合计622.01万元,要求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9年8月13日,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作出(2019)浙0212民初148号民事裁定书,冻结国海控股、本公司名下银行账户1,965.38万元或查封、扣押其他等值资产。2019年7月15日,宁波仲裁委员会出具的(2019)甬仲裁字第217号《裁决书》,裁国海控股向王重良支付本金等项以及截至2019年5月30日的利息收益项1,861.00元,自2019年5月31日起算。

2019年7月30日的违约金54.63万元,并支付以亏损本金1,343.37万元为基数,按年利率24.00%计算,自2019年7月31日起至实际履行之日止的违约金)。同时裁决公司对国海控股的违约金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20年8月11日,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作出(2020)浙0212民初5810号执行通知书,要求公司执行支付标的金额2,238.92万及利息,负担申请执行费0.90万元。

2020年9月7日、9月9日,宁波市鄞州区法院从本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高新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955088026000900420)中先后扣划了募集资金2,259.01万元、32.68万元。目前,该案件已结案。

(六)东钱湖国海投资合伙企业被划扣  
2017年8月24日,宁波保税区东钱湖国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东钱湖”)与本公司签订《浙江省国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千年城市规划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之间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后续,协议已合计支付交易对价人民币10,000.00万元。2019年7月,东钱湖向上海仲裁委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6,200.00万元及利息等费用。2019年11月,上海仲裁委员出具(2019)沪仲案字第2676号调解书,约定本公司分三期支付股权转让款5,349.12万元。2019年12月,东钱湖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申请强制执行。2020年10月13日,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据(2019)浙0212民初536号从本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高新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955088026000900420)中扣划了募集资金3,679.25万元。目前,该案件已结案。

(七)瑞安阿紫紫案集团有限公司诉讼导致账户被划扣  
2016年度本公司瑞安“飞云江治理一期工程”EPC项目与瑞安阿紫紫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预拌混凝土买卖合同,其中324.58万元未能如期支付。2020年4月28日,瑞安阿紫紫混凝土公司向宁波市高新区人民法院起诉本公司(2020)浙0291民初971号),要求本公司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357.97元。因该诉讼事项导致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宁波市江东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390112002903050154)被申请冻结,冻结金额为357.97元。2020年9月20日,宁波市高新区人民法院划扣执行该冻结款项。

(八)千年工程公司诉讼导致账户被划扣  
2020年3月2日,千年工程公司就与本公司股权转让纠纷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本金1,374.98万元,违约金、律师代理费75.00万元。2020年8月24日,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作出(2020)沪0112民初6120号判决,要求本公司支付千年工程股权转让款1,374.98万元,以及股权转让款1,374.98万元为基数,按照日利率万分之五计算,自2019年5月7日起至实际清偿日止的违约金。因该诉讼事项导致本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高新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955088026000900420)被申请冻结,冻结金额为1,624.60元。2021年2月20日,该冻结款项已被宁波中级人民法院法院划扣执行。

(九)顺天律师事务所诉讼导致账户被划扣  
2019年8月23日,顺天律就与国海控股、本公司的借贷纠纷案提起诉讼,要求国海控股支付本金9,799.00万元,利息及律师代理费2,770.87万元,要求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黑龙江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9)黑01民初1438号民事裁定书,冻结国海控股、本公司名下银行存款12,569.87万元或查封、扣押其他等值资产,因该诉讼事项导致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宁波市江东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390112002903050154)“广发银行行有限公司宁波高新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955088026000900420)被申请冻结,冻结金额分别为25.00万元、33.00万元。2021年10月20日,该冻结款项已被黑龙江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法院划扣执行。

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在华夏银行宁波分行购买的企业客户慧盈结构性理财产品1923844到期后,因千年工程公司破产清算(详见本专项报告五(四)之说明)导致部分本金7,141.01万元被冻结,该款项自冻结之日起至实际执行之日止,产生利息收入共88,119.9元,该利息收入因债务人破产清算事项被冻结。2021年10月21日,该冻结款项已被黑龙江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划扣执行。目前,该案件已结案。

上述未按约定用途使用的募集资金合计55,900.80万元。2023年1月9日、1月17日和4月23日,公司分别以自有资金归还上述占用的募集资金5,000.00万元、6,000.00万元和4,000.00万元,合计15,000.00万元。截至本专项报告报出日,尚未以自有资金归还上述占用的募集资金为40,930.80万元。

### 六、专项说明的批准情况

本专项报告经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8月13日审议通过。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浙江省国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附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4年1-6月  
编制单位:浙江省国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383.51
承诺投资项目	244,872.61	244,872.61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44,872.61	244,872.61	
合计	244,872.61	244,872.6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383.51
承诺投资项目	244,872.61	244,872.61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44,872.61	244,872.61	
合计	244,872.61	244,872.6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383.51
承诺投资项目	244,872.61	244,872.61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44,872.61	244,872.61	
合计	244,872.61	244,872.6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383.51
承诺投资项目	244,872.61	244,872.61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44,872.61	244,872.61	
合计	244,872.61	244,872.6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383.51
承诺投资项目	244,872.61	244,872.61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44,872.61	244,872.61	
合计	244,872.61	244,872.6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383.51
承诺投资项目	244,872.61	244,872.61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44,872.61	244,872.61	
合计	244,872.61	244,872.6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383.51
承诺投资项目	244,872.61	244,872.61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44,872.61	244,872.61	
合计	244,872.61	244,872.6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383.51
承诺投资项目	244,872.61	244,872.61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44,872.61	244,872.61	
合计	244,872.61	244,872.6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383.51
承诺投资项目	244,872.61	244,872.61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44,872.61	244,872.61	
合计	244,872.61	244,872.6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383.51
承诺投资项目	244,872.61	244,872.61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44,872.61	244,872.61	
合计	244,872.61	244,872.6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383.51
承诺投资项目	244,872.61	244,872.61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44,872.61	244,872.61	
合计	244,872.61	244,872.6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383.51
承诺投资项目	244,872.61	244,872.61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44,872.61	244,872.61	
合计	244,872.61	244,872.6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383.51
承诺投资项目	244,872.61	244,872.61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44,872.61	244,872.61	
合计	244,872.61	244,872.6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383.51
承诺投资项目	244,872.61	244,872.61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44,872.61	244,872.61	
合计	244,872.61	244,872.6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383.51
承诺投资项目	244,872.61	244,872.61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44,872.61	244,872.61	
合计	244,872.61	244,872.6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383.51
承诺投资项目	244,872.61	244,872.61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44,872.61	244,872.61	
合计	244,872.61	244,872.6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383.51
承诺投资项目	244,872.61	244,872.61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44,872.61	244,872.61	
合计	244,872.61	244,872.6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383.51
承诺投资项目	244,872.61	244,872.61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44,872.61	244,872.61	
合计	244,872.61	244,872.6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383.51
承诺投资项目	244,872.61	244,872.61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44,872.61	244,872.61	
合计	244,872.61	244,872.6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383.51
承诺投资项目	244,872.61	244,872.61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44,872.61	244,872.61	
合计	244,872.61	244,872.6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383.51
承诺投资项目	244,872.61	244,872.61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44,872.61	244,872.61	
合计	244,872.61	244,872.61	